

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文件

中轻联党人〔2025〕130号

关于召开 2025 年全国轻工行业职业能力 评价工作会议暨第四期督导员、第七期 考评员培训会的通知

轻工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及有关单位：

为建设高水平轻工行业从业人员队伍，建立健全轻工行业人才评价体系，规范开展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，确保职业技能评价质量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定于 2025 年 8 月 11—13 日在青岛市召开 2025 年全国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工作会议暨第四期督导员、第七期考评员培训会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安排

8 月 11 日 全天 报到（9:30-21:00）

8 月 12 日 上午 评价工作会、督导员考评员培训

下午 督导员考评员培训考试

8 月 13 日 上午 离会

会议（报到）地点：

青岛海都大酒店

地址：青岛黄岛区长江中路 218 号

酒店总机：86-532-86999888

备选住宿酒店：

开元名都大酒店（距海都酒店直线距离 150 米）

酒店总机：0532-68055588

二、参会人员

（一）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；

（二）各评价总站、直属基地、培训基地推荐从事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的管理人员、行业专家、院校教职工等人员；

（三）轻工行业、食品产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相关院校教职工；

（四）参与国家职业标准、轻工行业评价规范制修订的相关人员。

（五）其他意愿参会、参培人员。

三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报名参加督导员培训的人员，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- 1、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热爱技能人才评价工作；
- 2、掌握技能人才评价有关政策、法规和规章，熟悉技能人才评价理论和技术方法；
- 3、坚持原则、廉洁奉公、办事公道、作风正派，具有良

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；

4、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表达能力；

5、身体健康，能胜任质量督导工作，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。

（二）考评员申报条件（满足一项即可）：

1、具备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或者技能等级或者职业能力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；

2、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；

3、具备讲师及以上职称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。

4、获得地市级技能竞赛奖项、技术能手、非遗传承人、技能大师工匠等称号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。

（三）高级考评员申报条件（满足一项即可）：

1、具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者技能等级或者职业能力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；

2、具备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；

3、具备副教授及以上职称，并熟悉本职业（或专业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。

4、获得轻工技术能手、大国工匠，省级及以上技能竞赛奖项、省级工艺美术大师、非遗传承人、技术能手、工匠等称号，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，并取得考评员资格一年以上。

注意：拟报考高级考评员者，必须取得考评员资格满一年以上。请将本人有效考评员证卡复印件附后，与申请表同时上交。

未提供有效证明者，默认调整为考评员。恕不另行通知。

四、报名流程



（一）仅报名参会的人员，本人扫描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，完成在线信息登记；

（二）报名参会并参加培训的人员，应填写督导员（考评员）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再扫描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，按要求上传申报表以及资质证明扫描件和本人电子证件照片，完成信息登记。

纸质申报表原件随身携带，考试结束后随试卷上交。

五、会议费用

(一) 仅参会的人员，收取费用 800 元/人。

(二) 参会并参加考评员或督导员培训的人员，收取费用 1500 元/人，无须额外缴纳参会费用（考评员或督导员培训二选一）。

(三) 住宿酒店：青岛海都大酒店 A 座 350 元/间、B 座 380 元/间；开元名都大酒店 480 元/间（各房型数量有限，具体以实际安排为准）。

以上费用包含会议期间餐食（11 日晚餐，12 日午餐、晚餐）。本次会议可开发票项目为会议费或培训费，请在报名时注明要求。交通费由本人自理，住宿费自行与酒店结算（会议酒店住宿包含当日早餐）。

六、缴费方式

(一) 现场支付宝/微信扫码支付

如需使用公务卡，请先将卡绑定至支付宝/微信。

(二) 汇款至以下账户（不推荐）

单位名称：中国轻工业联合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阜外大街支行

银行账号：0200049209024917913

汇款请附言备注培训人员姓名、单位名称及开票项目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(一) 参加培训人员通过考试后，将授予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、考评员证卡，可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轻工业职业能力评价中心官网查询。

(二) 请参会人员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线上信息登记。

(三) 会议不安排接送站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志利 010-64285632

隋铮铮 010-64285636

张天芬 010-64285629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西路 3 号国轻大厦 621 室

电子邮箱：qgpjzx@126.com

附件：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（考评员）申报表



附件

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督导员（考评员）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	照片
学历		专业		联系电话		
职务		从事职业		技术职称或 职业资格或 职业技能	(附证明)	
		年 限				
申报类别		☐ 督导员 ☐ 考评员 ☐ 高级考评员				
申报职业 (督导员不填)		1、				
		2、				
工作单位						
工作简历						
有何奖项、荣誉称号、技术发明、研究成果或著作等。 (附证明)						
本人意见		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，同意申报轻工职业能力评价督导（考评）员。 本人签字：				

注 1：申报考评员、高级考评员者需符合申报条件，并附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。
注 2：本表电子版及电子照片请在线上扫码报名时上传提交。
注 3：未正确上传提交，导致制证信息缺失和制证延误，后果自负。